

“花香鸟语”的社区、山水生态城、乡村少年宫…… 淮北: 文明创建让百姓得实惠

淮北市文明创建系列报道

早在公元前二十一世纪,商汤十一世祖相土将都城迁往一个叫“相山”的南麓,相城由此得名。历经了无数岁月的沧桑,如今,一座“缘煤而立、因煤而兴”的能源城市——淮北正在用文明书写城市发展的璀璨画卷,立志做好“皖北排头兵”。

记者 何曙光 文/图



丰富的社区生活



乡村少年宫的孩子们正在做实验

岱北社区的“鸟语花香”

在一个城市,社区的文明程度是城市文明的缩影,淮北市岱北社区就是个有力的“典型”。

一到岱北社区,崭新的楼房、休闲花园广场等一一呈现在记者的面前。71岁老矿工刘大爷手里正捧着一个鸟笼子,在不停逗乐。随后,他乐滋滋地告诉记者:“自己怎么也没有想到,现在除了能吃好喝好,还能住在这样‘现代化’的生活环境里。”

原来,他所指的就是眼前这栋黄楼。黄楼的对面就是一个因塌陷而成的“湖”,每天刘大爷和他的老伙计们在湖边散步,唱着小曲,看着湖畔边的花开花落。刘大爷向记者回忆道,以前,这边十分荒凉,很多矿工在湖边盖了几栋房子,矮小破旧,现在,这里的状况完全改变。

走访中,记者还了解到,该社区的职工还成立了“夕阳红艺术团”、书画协会、老年健身班。“夕阳红艺术团”的老演员们依据自己的兴趣爱好,自编自演快板、京剧大鼓等形式的文艺节目,让社区充满了欢声笑语。

文明扮靓相山、南湖

文明之花,遍开相山脚下。淮北市生态文明的建设成为百花齐放中靓丽的一朵。

在环境幽美的淮北市相山公园。园林处的一位工作人员介绍,这所公园占地1.3公顷,目前栽植国槐150余株、银杏260株、梅花260余株、月季2000余株。

“早在2003年春,我们就在裸露地面铺植麦冬9000余平方米,既提升了市树市花林的景观效果,又减少了水土流失。”公园的负责人介绍,由于地质条件的差异,在相山种植一棵树,相当于在南方种植一片

林,政府为了还山以绿,利用“炸坑”、“背土”的方式将山“由白变绿”。

不仅如此,淮北市还通过实施采煤沉陷区水资源利用与生态修复工程,开展采煤塌陷区整治,启动水网工程建设,南湖湿地公园、相山公园等一批生态景观成了人们日常休闲娱乐的好场所。

值得一提的是,淮北作为一个煤炭资源型城市近年又提出了一个勇敢的口号:建设山水生态城市。规划总投资近5亿元,预计全部工程于2012年5月底完成。

乡村少年宫“才娃”们

农村留守儿童的教育问题成近年来社会讨论的焦点,而淮北市的“乡村少年宫”成了这些农村孩子们最喜爱的场所。

记者探访了淮北市杜集区乡村少年宫。刚进校园大门,记者就听到了里面传

来的阵阵欢笑声,音乐室里,十几名孩子正在老师的带领下,伴随着音乐翩翩起舞;象棋室里,七八对孩子正“杀”得性起,指导老师在一旁助阵。

“孩子们现在学习压力很大,周末和寒暑假要以玩为主,要做到寓教于乐。”学校的宋校长告诉记者,双龙实验小学乡村少年宫以农村未成年人和煤矿为服务对象。既是农村留守儿童的活动场所,又是推进素质教育的载体。

据当地有关负责人介绍,淮北市在全省率先成立了副县级建制的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管理办公室,先后投入80多万元,在全市各乡镇中心小学推进建设,改造了乡村学校少年宫,让广大农村未成年人享受到与城区未成年人同样的素质教育,让他们能和城里孩子一样享受到丰富多彩、形式多样的业余生活。

“你小孩在我们手上,不许报警!”

5岁男童被绑架,巢湖警方6小时破案

» 5岁男孩光天化日下遭绑架

19日下午1时17分,巢湖市公安局指挥中心110报警服务台,一阵急促的电话铃声骤然响起,一名孙姓男子报警称:其在村里与一小孩玩耍的5岁儿子,被一名身份不明的男子抱上车后不知去向,起点是巢湖半汤街道汤下山行政村。指挥中心随即将案情向市局分管副局长戴尉华和开发区公安分局进行了通报。

由于案情重大,接到报案后,开发区分局局长廖爱民在第一时间带领刑侦大队和辖区派出所民警赶赴现场勘查和开展调

查走访工作。经民警现场走访确认,当天中午1时16分,孙某曾接到一个陌生电话声称:“你小孩在我们手中,不许报警,如报警,你小孩的命就没了。”至此,幼童被绑架的警情迅速传送到巢湖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公安局长陈春宇的案头。“不惜一切代价确保幼童安全,严惩刑事犯罪”陈春宇书记的重要批示迅速传达到全体参战民警。此时,以戴尉华副局长为组长的“12·19”解救幼童专案组在分局成立,市局侦技专家和刑侦支队一、二大队在刑警支队长刘

仲锐的带领下赶到案发地开展调查。

由于案件发生在光天化日之下,社会影响极坏。1时28分,戴尉华副局长在分局召开案情分析会,划定侦查范围,明确侦查方向。通过对初步查证的线索情况进行分析,认定这是一起以索要钱财为目的的绑架幼童案件,案件侦破工作随即全面展开。在案件侦查关键时候,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公安局长陈春宇亲临现场,指导破案,组织抓捕工作,一直到案件成功告破。

» 工钱被欠动歪念,警方6小时破案

专案组分三个组围绕被绑架幼童、幼童父母的活动轨迹和相关信息进行缜密侦查、周密分析,一条条信息逐渐汇集上来,犯罪嫌疑人丁某某(男,27岁,半汤镇汤下山行政村孙大村人,曾被警方治安处罚)逐渐浮出水面,一辆皖QA62 x x x长安悦翔银灰色小轿车也纳入侦查民警视线范围。在专案民警对其他人员信息进行摸排时,获知一条重要信息,犯罪嫌疑人丁某某欲返回家中探听情况。民警迅速将情况向戴尉华副局长进行汇报。为防止出现意外情况,确保人质安全,戴尉华副局长当机立

断,决定立即对犯罪嫌疑人丁某某实施抓捕。当晚7时30分犯罪嫌疑人丁某某被成功抓获。经突审,犯罪嫌疑人丁某某交待了人质和其余几名同伙的位置,专案组又马不停蹄地将另外三名犯罪嫌疑人马某某(江苏海安县人,男,20岁)、吴某某(男,35岁,滁州市官塘镇人,租住在巢湖市柴油机厂宿舍)、万某某(男,32岁,含山县清溪镇人)一举抓获,并在半汤镇战前行政村一僻静处将被绑架幼童成功解救。

经过对4名犯罪嫌疑人审讯得知,案发前一个多月的一天晚上,四名犯罪嫌疑

人在一起喝酒时,丁某某讲起受害人父亲还欠他几百元工钱未给,就提议将他儿子绑架来弄几个钱花花。后经过几次商量,四名犯罪嫌疑人买了二张江苏南通的手机卡,并在江苏安顺公司租了一辆汽车,于2010年12月19日中午实施了绑架犯罪。

当晚,8时许,当幼童父母从市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公安局长陈春宇、市公安局副局长戴尉华手中接过孩子时,激动地双双下跪。

目前,4名犯罪嫌疑人被警方刑事拘留,案件在进一步审理之中。

12月19日下午1时许,巢湖市公安局快速反应,果断处置,仅6个小时,迅速侦破一起因索要钱财、绑架幼童案件。4名涉案犯罪嫌疑人悉数落网,幼童被安全解救。 惠振刚



小男孩获救



落网犯罪嫌疑人中的三名